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分别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吴时炎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了各项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将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推荐吴时炎先生、沈坚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职工代表监事卢俊女士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推荐产生）（监事候选人、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卢俊女士，她将与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一起组成第九届监事会。

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八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承诺在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继续担任公司监事职务，并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选举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确定公司监事报酬标准的议案》

同意监事会主席年度津贴为 1.5 万元/人（税前）。其他监事年度津贴为 0.6 万元/人（税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一至二项将提请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 日

附件：

吴时炎先生简历

吴时炎，男，1963年2月出生，大学文化，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任荆门市化工厂厂办副主任、聚合车间党支部书记、党委副书记、副厂长及湖北中天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工会主席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工会主席、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

吴时炎先生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监事任职资格。

沈坚强先生简历

沈坚强，男，1972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6年6月起进入公司财务部，历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资金管理部副经理、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兼资金管理部经理、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沈坚强先生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监事任职资格。

卢俊女士简历

卢俊，女，1972年6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曾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国华人寿湖北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国华人寿湖北分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卢俊女士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

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监事任职资格。